

#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征集低空经济领域标准化项目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统筹掌握我省低空经济技术创新成果和实践经验，加快产业资源整合和经验做法固化输出，推动有关成果转化为国家标准，现组织征集低空经济领域国家标准制定项目和标准化试点培育项目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集类型

#### （一）国家标准制定项目

根据国家低空经济产业发展需要和我省实践情况，征集国家标准制定项目需求，重点围绕：

1. 国家、省低空经济相关政策文件规划制定的国家标准项目；
2. 我省在低空航空器、低空基础设施、空中交通管理、场景应用、安全监管等方面拥有自主创新技术，或承担国家试点，或实践经验可全国推广的国家标准项目；
3. 牵头或参与的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拟向国家标准转化的项目；
4. 急需解决共性堵点、难点的国家标准项目；
5. 其他产业发展急需的国家标准项目。

#### （二）标准化试点培育项目

聚焦低空航空器、低空基础设施、空中交通管理、场景应用、安全监管等产业链重点领域，立足我省现有产业基础与特色优势，培育推荐低空经济标准化试点项目，将标准化理念和基本方法引入产业链重点单位，着力打造可复制、可推广的标准化发展模式与典型案例。项目由低空经济产业链条相关单位作为实施主体，立足业务范围与实际业务场景，运用标准化手段开展先行先试和规范管理。全面梳理本业务范围各类标准情况，开展标准适用性分析，构建契合业务规范、创新发展的标准体系，编制标准化实施路线图；针对本业务领域标准供给不足问题，开展各类关键标准研制，建立标准实施应用机制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标准化工作模式与典型案例。

## **二、征集条件**

提报单位应具备低空经济相关标准化工作基础，拥有对应领域技术积累，熟悉行业发展现状，能够承担标准编制、试验验证、试点实施等工作。

鼓励省行业主管部门组织产业链上下游企事业单位、行业协会和科研院所联合申报。

## **三、征集方式及报送要求**

1. 请各市发展改革委通知辖区高校、科研院所、重点企业等。
2. 提报单位根据自身实际填写《低空经济国家标准制定需求征集表》（附件1）、《低空经济领域标准化试点培育项目征集表》（附件2），加盖单位公章后，于9月3日（星期四）17:00

前报送至联系邮箱（扫描版和可编辑电子版）。

联系人：王璐，联系电话：0531-82679026、13370500775

邮箱：wanglu@sdis.cn

- 附件：
1. 低空经济国家标准制定需求征集表
  2. 低空经济领域标准化试点培育项目征集表
  3. 拟制定标准清单

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8月27日